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瀚讯”）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在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99 号 4 幢 6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参与投票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卜智勇先生主持，保荐代表人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我国《公司法》和《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拟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自公司签署授信协议后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由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授信、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同意于 2020 年 8 月 3 日 14:30 召开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 备查文件：

- 1、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